

# 让教师行使教育惩戒权有法可依

华东师范大学法学院副教授 任海涛

近日,教育部公布了《中小学教师实施教育惩戒规则(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征求意见稿》)向全社会征求意见。笔者认为,这将为中小学教师正确行使教育惩戒权,破除教育实践中“滥用”与“不用”并存的“两难困境”提供法律保障。

《征求意见稿》明确了“教育惩戒权”兼具“权力”“权利”与“义务”的三重属性。《征求意见稿》指出:“教育惩戒是教师履行教育教学职责的必要手段和法定职权。”此处的“法定职权”反映出教育惩戒的“权力”属性;而“手段”作为一种主体可以采纳的方法、工具,则明显指向的是一种“可为可不为”的“权利”。此外,《征求意见稿》还进一步明确了教育惩戒权的“义务”属性,规定“学生违反学生守则、校规校纪、社会公序良俗、法律法规,或者有其他妨碍教学活动正常进行、有害身心健康的不良行为,教师应当给予批评教育,并可以根据情况予以适当惩戒。”惩戒不仅是教师的权利,也是其应尽的义务。

《征求意见稿》的另一大亮点在于,明确了具体的惩戒措施。适当增加运动、教室内站立、面壁反省、暂停或限制学生参与特定活动、承担校内公共服务、隔离反省、责令家长陪读等惩戒措施是此次征求意见稿新增的惩戒类型。其中,适当增加运动、教室内站立、面壁反省、承担校内公共服

务、隔离反省是通过命令学生从事特定行为而促使其自我反省、回归正轨的措施。此前,以上惩戒措施处于模糊地带,教师不敢使用,因为一旦使用,可能被家长和学生理解为体罚或变相体罚,这次《征求意见稿》明确这些惩戒手段,也是给教育惩戒权真正装上了可操作的“抓手”。这些惩戒措施的运用,可以增加学生的自责与反省,是“教育惩戒”题中之义,当然以上惩戒措施实施需要考虑具体对象、情景的特殊性。此外,暂停或限制学生参与“特定活动”,一定是法定教育内容以外的活动。责令家长陪读,主要是一种精神压力,对于学生而言会产生一种心理压力,对于预防和矫正学生失范行为具有较大威慑力,也是较好的惩戒手段。

《征求意见稿》还明确授权学校制定校规对“教育惩戒”问题进行细化。《征求意见稿》明确了教育惩戒与学校校规校纪之间的衔接方式,明确要求学校将“教育惩戒的具体情形与规则”纳入校规校纪之中,并授权其可以在校规校纪中增设其他教育惩戒措施。当前我国部分学校的校规可能会涉及教育惩戒的内容,但相关表述往往过于笼统模糊,且对于某种行为究竟应适用何种惩戒措施亦缺乏情形指引。

学校制定校规规定惩戒措施需要注意以下问题:第一,校规体系应该完整,内容全面。校规应当涵盖惩戒依据、惩戒目的、惩戒原则、惩戒的考量因素、各个惩戒措施适用的具体情形、惩戒

之程序等内容,构建起一个完整的惩戒体系。第二,校规的规定应当更加细致具体,提高可操作性。对每一种措施的适用情形都应当作出极为充分的列举,这样更加有利于本校教师遵守实施。第三,校规内容应当坚持实体内容与程序内容并重。校规在规定教育惩戒实体内容的基础上,往往应当明确赋予受惩戒学生申诉权,且对申诉的主体、依据、期限、机构等清晰规定。

总而言之,在《征求意见稿》明确授权学校制定校规对教育惩戒问题进行细化的思路下,各校应当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汲取先进校规的有益经验,积极制定符合法律法规、符合本地本校具体情况的校规。同时须注意,任何尝试与创新均不能脱离育人的根本目的。正如学者所指出的那样,“学校在制定和执行校规时,既要关注和强调校规的约束力,又要时刻谨记培养学生身心的良好习惯并使之健康发展才是校规的真正使命。”唯有如此,方能使教育惩戒真正发挥其应有的价值。

此次《征求意见稿》的出台丰富并完善了现有的教育惩戒规范体系,明确了教育惩戒权的性质,充实了教育惩戒的类型,明确了授权学校制定校规的规定,这些措施将有利于提高教育惩戒权的可操作性,为教师行使教育惩戒权提供具体的规范依据。这对于促进我国依法治教工作的开展,具有重要的意义。

(原载11月26日《中国教育报》)



## 贾兵强著作获第五届郭沫若中国历史学提名奖



贾兵强在颁奖典礼现场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于俊鹤)日前,记者在相关部门获悉,11月20日第五届郭沫若中国历史学颁奖仪式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我市蟒川镇籍历史学者、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副教授贾兵强喜获第五届郭沫若中国历史学提名奖,同时也是河南省高校和科研院所唯一获奖人员。

据了解,郭沫若中国历史学奖是目前中国历史学界的权威荣誉奖项,被誉为中国史学研究最高奖,设立于1998年7月,由中国社会科学院颁发,为部委级学术成果奖项。该奖授予在中国历史(下限到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学,包括通史、断代史、专史(含科技史)、考古学、古文字学和古人类学等研究领域的,由中国籍学者完成并公开出版的优秀学术著作,同时向该著作的出版社和责任编辑颁发奖励证书。该奖迄今已举办五届,共有147部史学专著获奖。

第五届评奖委员会由来自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科学院、中央文献研究室、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中国人民大学等全国部分高校的21位著名专家学者组成。评奖对象为2011年1月至2017年12月出版的中国历史(下限到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研究领域的,由中国籍学者完成并公开出版的学术著作,包括通史、断代史、专史(含科技史)、考古学、古文字学和古人类学方面的专著和工具书。经过个人申报、评奖委员会三轮评选、公示,清华大学李学勤主编的《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壹·柒)》等42部学术成果获奖。其中一等奖1部、二等奖6部、三等奖12部和提名奖23部。我市贾兵强的《楚农业科技与社会发展研究》获第五届郭沫若中国历史学奖提名奖。

### ·链接·

贾兵强,1976年10月出生于蟒川镇,历史学博士、地理学博士后,副教授,硕士生导师,马克思主义学院思想品德教研室主任、华北水利水电大学中原科技文化研究中心主任,主要研究方向为思想政治教育、水文化、科技史。先后主持省部级以上课题5项,厅级课题9项,出版个人专著3部,发表论文33篇,科研成果先后获得“第五届郭沫若中国历史学奖”提名奖、河南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著作类二等奖、河南省自然科学奖二等奖、河南省人文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特等奖、第九届河南省社会科学普及优秀作品一等奖等,获得教育部中西部高校青年骨干教师国内访问学者资助对象、河南省社科联系统先进工作者、河南省高校科技创新人才(人文社科类)、河南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优秀教师等荣誉称号,兼任中国农业历史学会理事、中国水利学会水利史研究会委员、中华水文化专家委员会委员、河南省宗教文化研究会副秘书长、河南省科技史学会常务理事、河南省家庭伦理道德促进会常务理事、黄河文化研究会理事等。

## 公安民警进校园 筑牢师生平安网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通讯员 韩恒超)近日,一幅“梅姨”的彩色画像在朋友圈热传,儿童防拐骗话题再次引起全社会的关注。为进一步增强学生安全教育常识,提高安全防范意识,增强自我保护能力,市公安局治安大队立足治安防范工作职责,组织民警走进辖区校园开展防拐骗安全教育活动。

课堂上,民警胡召南结合小学生的年龄特点,采用播放防拐骗宣传动画片、讲故事、模拟现场等形式,向师生讲述儿童防拐骗、预防侵害的基本“套路”及遇见不法侵害的应对方法(如上图)。通过人生安全方面的10个小问题,引导孩子们积极思考,踊跃发言,在他们心里种下了一颗安全防范的种子。

## 市中医院

### 获“河南中医药大学2019年优秀实习基地”称号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通讯员 王泽鹏)11月21日,由河南中医药大学主办,河南中医药大学附属濮阳市中医院承办的河南中医药大学2019年实习工作会议在濮阳市中医院召开。会上,市中医院被授予“2019年优秀实习基地”荣誉称号,市中医院心血管内科三病区主任高廷国被授予“优秀带教老师”荣誉称号。

作为一个医、教、研协调发展,中医特色突出的全国中医专科重点建设单位,多年来,市中医院致力于实施多元化立体化临床带教模式,为实习生掌握基本理论和技能搭建学习平台。医院的实习管理得到了协作院校的好评,实习人数逐年增加,院领导尤其重视提升员工幸福感和满意度,为实习生提供了优越的住宿环境和生活保障,解决他们的后顾之忧。

下一步,市中医院将进一步加强与河南中医药大学的合作,扩大交流,为实习生提供更加良好的学习平台。

## 市人民医院

### 健康大讲座走进畜牧局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萍萍 通讯员 王婉璐)11月23日,市人民医院医疗团队来到市畜牧局开展了一场别开生面的健康大讲座。医务人员针对健康体检报告分析、常见病、多发病及急救知识与急救操作进行讲解(如上图)。

丰富生动的内容,富有感染力的讲解,深深打动了在场职工,引起共鸣。“我觉得老师讲得挺好的,我可能就有点亚健康了,所以未病防治还是挺有必要的,我还专门记了点笔记,回去要和家人朋友们多分享下这些知识。”讲座现场的职工说。

## 市妇幼保健院

### 一封表扬信 温暖医患情



尚亚利在查房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张亚萍 通讯员 赵明月)近日,市妇幼保健院收到了一封来自患者家属的表扬信,信中表达了对该院妇科医生尚亚利的浓浓感激之情。

据了解,送表扬信的患者今年52岁,因宫颈癌在该院妇科住院,因患者丈夫早逝,儿子在外打工,儿媳临近预产期,住院期间经常没有人照顾。查房时发现这一情况的尚亚利于是对她格外照顾,就在查房时经常问她吃饭了吗?有什么需要帮助的吗?如果没吃饭,就给她带个稀饭,如果看到茶杯没水了,给她接杯水,看到尿袋满了,帮她放尿袋,空闲时还经常陪她拉家常。

尚亚利的细心陪伴,使得这名患者在住院期间虽然没有家属陪护,但也没有出现负面情绪,积极配合医生治疗。于是,她便委托儿媳写了感谢信,用这种形式向尚亚利医生表达全家人的感激之情。

## 市教体局四举措做好消防宣传月工作



11月8日,市五高开展消防疏散演练 南沛妍 摄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通讯员 马鹏飞)11月21日一早,一段以《谢谢你,最可爱引路人!平顶山小孩子奔跑给消防车带路》为题的视频被网络广为传播。视频中,几个孩子奔跑着为消防车“引路”。拍摄视频的消防员将最后的镜头定格在一位身着黑色上衣的小女孩身上,“小女孩一路奔跑,把消防车带到了火灾现场”。联系市消防大队确认,为消防车“引路”的梁怡珂等几个孩子在我市煤山街道肖庄小学就读,随后笔者

找到了奔跑着带路的小女孩。肖庄小学是一所村级小学,始终将学生的安全教育工作放在首位。这个月是消防安全宣传月,学校通过校园广播宣传、给孩子们上消防演练课、开消防安全主题班会,对孩子们进行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增强防范火灾意识。这也是市教体局大力加强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工作,进一步提高全市教育系统消防安全素质和抵御灾害能力,维护全市教育系统消防形势稳定,认真做

好“119”消防宣传月各项工作,强化措施的一个缩影和写照。近年来,市教体局更是通过多种举措,加强消防安全教育。

一是加强消防宣传教育。各中心校、市直各学校坚持系统性常识教育和体验性主题活动相结合的方式,大力普及消防常识。各中心校、市直各学校将消防安全宣传教育纳入教育计划,通过组织消防安全专题授课、消防主题班会、疏散逃生演练等形式开展消防安全宣传教育。活动月期间,各中心校、市直各学校在学校显著位置设置固定消防安全宣传专栏,利用板报、广播、电子显示屏等多种形式宣传消防安全常识。

二是组织开展消防体验活动。各中心校、市直各学校强化落实消防安全责任,推动落实行业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在系统内部开展消防安全“四个一”活动,即组织一次行业消防安全大研讨大宣讲活动,开展一次消防安全大检查活动,组织一次全员消防安全大培训活动,进行一次灭火疏散大演练活动。

三是开展应急疏散演练。宣传月期间,各学校组织开展消防安全紧急疏散逃生演练,确保师生人人参与。通过应急演练,使师生熟练掌握火场逃生自救基本技能、熟悉逃生路线和疏散程序,确保一旦发生火灾,师生能够迅速有序

地安全撤离。活动结束后,针对演练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及时对预案进行修订完善,确保预案的科学性、实效性。

四是加大隐患排查整改力度。各学校在宣传月期间开展消防安全隐患自查自改活动,特别是检查学校是否建立和完善消防安全制度,并确定了消防安全责任人、管理“明白人”;学生宿舍、食堂、图书馆、师生集会场所、危险化学品存放点等重点部位是否符合消防规范、是否存在火灾隐患;灭火器、消防栓、水带、水枪等消防设施、器材是否完好,能否正常使用;是否有违章、大功率及老化的电器、线路;燃气使用设备、燃气报警设备是否正常;油烟机是否有油污堆积;消防通道是否畅通,安全疏散指示标志、应急照明灯是否完好,常闭式防火门是否处于关闭状态、防火卷帘下是否堆放物品影响使用;消防控制器是否正常工作,消防联动设备是否能联动,值班人员是否正常工作、是否有上岗证,是否有维保单位。对排查出的消防安全隐患建立台账,确定整改责任人、整改时限和整改效果。

截至目前,全市共开展校园主题班会1000余次,举行疏散逃生演练400余场,参与学生11万人次。排查消防安全隐患289处,已整改225处,剩余安全隐患全部明确整改责任人和整改时间,确保隐患按期整改到位。